

即日起到 4/17(三)中午 12:30 報名截止，學生也可自我推薦但是必須有老師填完推薦者的話。本校共 10 班，

傑出市長獎為 1/3 的名額，本校共為 4 位傑出市長獎。

2024/2/16

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辦理【畢業生市長獎審查】審查委員會組織要點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12 月 24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76078335 號函辦理。為辦理畢業生「傑出表現市長獎」受獎學生審查事宜，特成立本委員會。

貳、組織：本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擔任之，下設總幹事一人，由主任委員聘任之，承主任委員之命，規劃及執行審查作業有關事項。設委員 13 人，由家長代表、教師代表、行政相關人員等組成。

參、本委員會職掌如下：

一、議定本校審查作業實施計畫（含組織、作業程序、審查標準）。

二、審查推薦名單（含導師推薦、行政單位推薦、學生自我推薦）。

三、召開審查會議、核定推薦名單。

四、檢討本年度審查作業工作。

五、其他有關事項。

肆、本委員會設作業組、審查組，各組置組長一人，由主任委員聘任之，各組職掌如下：

一、作業組：由學務處、教務處、教師組成。

（一）擬訂本校審查作業實施計畫（含組織、作業程序、審查準則）。

（二）公布本校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及受理校內報名。

（三）提供學生在校成績、各項紀錄及其他可供支持推薦之參考資料。

（四）公布審查錄取名單。

（五）其他有關事項。

二、審查組：由畢業班導師、審查委員組成。

（一）審查推薦學生各項資格。

（二）召開審查會議，依本校審查標準擇優核定錄取。

伍、本委員會之委員若有三等親以內之親屬申請推薦，應自行申請迴避。

陸、本組織要點經本校【畢業生市長獎審查委員會】討論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畢業生「傑出表現」市長獎審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12 月 24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76078335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選拔應屆畢業生在校期間表現傑出且有具體事蹟者，代表本校接受市長公開表揚。
- 二、透過典範學生之表揚（選拔），激勵學生五育均衡發展、奮發向上精神。
- 三、培育學生對師長教導與家長教養能心存感恩、長懷感謝。

參、組織：成立【畢業生市長獎審查委員會】，設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擔任之；下設總幹事一人，由主任委員聘任之，承主任委員之命，規劃及執行審查作業有關事項。設委員若干人，由家長代表、教師代表、行政相關人員等組成。

肆、作業程序

一、籌畫階段：

- (一) 成立畢業生市長獎審查委員會。
- (二) 公告本校畢業生「傑出表現」市長獎審核實施計畫。

二、審核階段：

- (一) 應屆畢業生得經導師、行政人員或學生個人等舉薦後推薦之。
- (二) 受推薦學生應填妥推薦表（如附件）、備妥相關證件（如得獎證明）等，提送【畢業生市長獎審查委員會】審核；凡學生自我推薦者，須經由導師或任一教師填寫「推薦者的話」並簽名後方得送件。

三、公告審查錄取名單。

伍、審核標準

- 一、應屆畢業生在學期間表現傑出且有具體事蹟者。
- 二、必要條件：綜合表現優良無記過者，銷過後未有記過(含警告)紀錄者。
- 三、傑出表現類別包括 1. 體育、2. 技能（生活科技、家政…等）、3. 藝能（美術、音樂、戲劇、舞蹈…等）、4. 科學或創作（科展…等）、5. 社團活動、6. 社會或學校服務學習、7. 敬師孝親、8. 助人義行及 9. 其他具體事蹟者。

四、各級學校應屆畢業生每班第一名（依據各級學校成績評量相關辦法）。前開領有市長獎之學生，不得再兼領其他學業成績優良獎項。同時符合前項之資格者，以第一名之資格請領並不占傑出市長獎之名額。

五、績優表現給分標準：凡教育行政機關辦理之競賽依下列標準給分：

各類別之積分採計以該類別之比賽為主。

校內競賽				分區競賽			
第一名 (特優)	第二名 (優選)	第三名 (佳作)	其他 獎項	第一名 (特優)	第二名 (優選)	第三名 (佳作)	其他 獎項
4	3	2	1	8	7	6	5
臺北市全市競賽				臺灣區競賽			
第一名 (特優)	第二名 (優選)	第三名 (佳作)	其他 獎項	第一名 (特優)	第二名 (優選)	第三名 (佳作)	其他 獎項
12	11	10	9	16	15	14	13

陸、本計畫經本校【畢業生市長獎審查委員會】討論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畢業生「傑出表現市長獎」推薦表

姓名		班級 座號	九年 班 號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學或創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團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或學校服務學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敬師孝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人義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		
在學獲獎紀錄	受獎名稱	得獎名次	頒獎單位	頒發時間	備註
其他傑出具體事蹟說明					

推薦教師簽名：

備註：各類別之積分採計以該類別之比賽為主。

推薦教師簽名：

若競選人數超過 10 人則 以書面推薦資料為準，不再給補充說明時間，本表若不敷使用可自行書寫貼上。

【學生自我推薦者請簽名：_____】